附件1

**苏州工业园区第三届“金鸡湖之汇”**

**艺术作品类相关要求**

**一、活动主题**

“绽放艺术风采、激发强国力量”

**二、参与对象**

全区各学校的在籍学生

**三、活动分组**

A组（一～三年级）

B组（四～六年级）

C组（七～九年级）

D组（高中）

**四、作品内容**

本次大赛围绕主题，形式不限，体现苏州地域文化特点，抒发爱党、爱家乡、爱生活、爱校园、爱师长的美好情怀，倾情描绘成长、童年、家园、友情、梦想等经历和感受。

**五、活动要求**

艺术作品类别包括绘画（含平面设计）、影视（含数字媒体艺术）两类。曾经参加过区艺术节展示的作品不得上交，艺术作品需为原创。

（一）绘画作品

国画、水彩/水粉画、丙烯画、版画、油画，或其他画种以及平面设计。尺寸：国画不超过四尺宣纸（69cm×138cm）对开，其他画种尺寸均不超过四开（40cm×60cm），平面设计作品尺寸不超过对开（54cm×78cm）。作者限1人，指导教师1人。

（二）影视作品（含数字媒体艺术）

1.摄影作品：单张照和组照尺寸均为14英寸（30.48cm×35.56cm）；除影调处理外，不得利用电脑和暗房技术改变影像原貌。作者限1人，指导教师1人。

2.视频创作类作品：视频采用MP4或MPG2格式（压缩带宽不低于10M，分辨率1920×1080），视频内容不得使用网络素材，时长3—10分钟，文件大小不超过1G。作者不超过8人，指导教师不超过2人。

**六、报送作品方式**

（一）提交数量

1.绘画类：绘画作品每所学校选拔提交10幅纸质学生作品，九年制一贯制学校选拔提交15幅，在校学生人数超过5000人的纯小学或中学可提交15幅绘画作品。

2.影视类：摄影作品每校5件，视频1-3个。数码照片或视频需撰写400字以内创作说明（包括作品主题简介和创作过程），详见附表1。

（二）作品命名

1.每件作品都以“XXX学校+组别+类别（绘画类或影视类）+姓名+辅导教师及联系方式”命名，未按要求命名的视为无效作品。

2.每所学校的作品请分级打包，第一级“XXX学校”命名，第二级“XXX学校+类别”命名，第三级“XXX学校+类别+组别”命名。

（三）作品提交时间

请将电子文件：①绘画类作品电子版、②影视类作品+申报表（附表1）、③绘画作品汇总表（附表2 excel格式）打包，2025年5月15日前发送给以下各美术联盟负责人。

（工艺美术联盟：张甜甜 276280304@qq.com）

（书画联盟：唐啟晴781927785@qq.com）

（版画联盟：景淑丽1206610261@qq.com）

（STEM艺术+联盟：王峘36365198@qq.com）

（民间美术联盟：解丽娟2960138471@qq.com）

（其它学校：李思文837262125@qq.com）

七、作品展示

（一）各学校认真开展好校内作品的选拔，充分利用好微信公众号、校园网站等平台做好本次活动的组织宣传工作。

（二）择优推荐优秀作品展示，获艺术作品类（绘画类）一等奖的学生将参与现场艺术创作大赛，具体比赛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

附表1

**苏州工业园区第三届“金鸡湖之汇”**

**艺术作品（影视类）申报表**

报送学校：

作品名称：

作品种类：　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摄影或视频创作类）

尺寸/时长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cm或分秒）

创作时间：

作者信息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　（姓名、所在年级、性别）

指导教师：　　　　　　 　　（不超过2人）

手机号码：

创作说明：

|  |
| --- |
| （400 字以内） |

附表2

|  |
| --- |
| **苏州工业园区第三届“金鸡湖之汇”绘画作品汇总表** |
| 序号 | 联盟 | 学校 | 类别 | 组别 | 作者姓名 | 作品名称 | 指导老师 | 联系方式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